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属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XTC New Energy Materials Europe GmbH（中文名称：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洲厦钨新能”）。
- 增资金额：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分期增加全资子公司欧洲厦钨新能资本公积金 10,290 万欧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欧洲厦钨新能的注册资本不变，资本公积金将增加至 23,295 万欧元。
-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主要用于支持法国年产 40,000 吨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风险主要存在于项目投资本身，具体项目建设及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原材料价格变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研发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可能存在投资效益不及预期等风险。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欧洲厦钨新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前，欧洲厦钨新能实收资本为

100 万欧元，资本公积金为 3,000 万欧元【根据公司 2023 年 12 月 19 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欧洲厦钨新能共拟通过分期的方式增加资本公积金 13,005 万欧元（以下简称“首轮分期增资”），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法国年产 40,000 吨三元材料项目”，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的《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境外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9），目前已到位的 3000 万欧元为首轮分期增资第一期】。

为配套法国三元材料项目的前驱体需求，本次公司拟再次以自筹资金分期增加欧洲厦钨新能资本公积金 10,290 万欧元（以下简称“二轮分期增资”）。本次二轮分期增资增加的资本公积金主要用于支持欧洲厦钨新能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 Orano / XTC New Energy – PCAM, 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暂定名）（中文名称：法国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国厦钨新能科技”），并通过法国厦钨新能科技投资建设“法国年产 40,000 吨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以配套法国三元材料项目的前驱体需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建设年产 40,000 吨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两轮资本公积金全部增资到位后，欧洲厦钨新能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欧元，资本公积金为 23,295 万欧元。

（二）尚需履行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XTC New Energy Materials Europe GmbH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14 日

注册地址：Vogelanger Weg 111,40470 Düsseldorf,Germany

法定代表人：姜龙

注册资本：100 万欧元

主要业务：欧洲厦钨新能是公司为增强国际化研发、采购、制造、销售、战略等综合竞争力，在德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的欧洲业务平台；主要经营范围是研发、生产、销售电池材料及生产原材料的采购。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欧洲厦钨新能 100%股权；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欧洲厦钨新能 100%股权，欧洲厦钨新能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增资款项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欧洲厦钨新能总资产人民币 1,174.99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381.49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880.17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77.41 万元。

三、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根据市场需求和经营发展需要对境外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主要用于支持法国年产 40,000 吨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以配套法国三元材料项目的前驱体需求，满足海外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符合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综合实力。

四、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主要用于支持法国年产 40,000 吨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风险主要存在于项目投资本身，具体项目建设及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原材料价格变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研发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可能存在投资效益不及预期等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对外投资事项及合资公司业务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自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3 日